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58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15.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21,900,000.00元人民币，发行费用总额人民币40,028,6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8,157,279.25元(不含可抵扣进项税人民币1,871,320.7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3,742,720.75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8月18日全部到账，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6]G1400092048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合计使用人民币270,000.00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人民币275,484.39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40,00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81,876,884.39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同益实

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由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公开披露的募投项目范围内具体负责项目实施,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或授权他人签署与项目实施有关的法律文件,审批募投资金的使用支出。

公司于2016年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设了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头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头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相关规定履行了职责。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执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 人民币余额	银行理财 产品金额	截止日 总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	4430660650 1160727015 0	150,710,000.00	2,870,844.55	95,000,000.00	97,870,844.55	募集资金专户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头支行	1101709495 9000	25,340,000.00	20,097,218.86	-	20,097,218.86	募集资金专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头支行	1101709602 0003	18,900,000.00	18,908,820.98	-	18,908,820.98	募集资金专户
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	0434680000 8257	-	-	5,000,000.00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合计		194,950,000.00	41,876,884.39	100,000,000.00	141,876,884.39	

注:(1)初始存放金额中,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包含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时未扣除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3,078,600.00元,已从该账户支付完毕发行费用。

(2)上述表格中公司在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开办的账号为04346800008257的账户系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专用结算账户,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期限完结,该账户资

金需转回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4,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6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16年11月15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万元向平安银行深圳南头支行购买“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28天保本”理财产品，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6年12月13日到期，银行如期支付了本金人民币500万元及投资收益人民币9,780.82元，该合同履行完毕。

2、2016年11月14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9,500万元向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购买“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产品时间期限为随时可取，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人民币8,000万元，银行如期支付了本金人民币8,000万元及投资收益人民币418,520.55元。目前，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购买“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理财产品剩余金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

3、2016年12月13日，公司在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账户名称: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04346800008257)。2016年12月14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万元向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蛇口支行购买“汇益达I号”汇率挂钩保本结构性人民

币存款产品，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7年1月17日到期，银行如期支付了本金人民币500万元及投资收益人民币14,438.36元，合同履行完毕，且上述资金从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转到募集资金专户中。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含本次）为人民币10,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0元。2016年度，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投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9,780.82元。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银行募集资金专管账户。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未发生变更使用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7日批准报出。

深圳市同益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日

附表：

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187.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运营平台建设	否	13,763.14	13,763.14	-	-	-	2018-12-31	-	不适用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2,534.00	2,534.00	27.00	27.00	1.06	2018-06-30	-	不适用	否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否	1,890.00	1,890.00	-	-	-	2018-12-31	-	不适用	否
合计		18,187.14	18,187.14	27.00	27.0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共计人民币 71.82 万元，截止目前尚未能进行置换(已经超过 6 个月的置换期限)。因此，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实际累计投入金额为人民币 98.8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截止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投资于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